

山西能源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

工作简报

(第6期)

山西能源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1月31日

山西能源学院贯彻落实《山西省教育厅关于 推迟全省大中小学幼儿园开学时间的通知》 文件精神

山西能源学院于2020年1月29日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推迟全省大中小学幼儿园开学时间的通知〉的通知》。

通知指出，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及时、有序、科学、高效防

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切实保障全省教育系统广大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同时安排好延迟开学期间各高校的教学工作和相关工作，省教育厅按照省委、省政府最新会议精神，制定和印发了《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推迟全省大中小学幼儿园开学时间的通知》（晋教办〔2020〕7号），就推迟全省大中小学和幼儿园春季学期开学时间及疫情防控、教学安排等相关事宜等，作出了详细的安排部署。

通知要求，学院各党总支、直属支部、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文件精神，坚决扛起防控工作主体责任，在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基础上，结合实际，全面完善工作预案，切实做好目前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做好师生员工疫情信息搜集、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工作，做好疫情防控相关物资准备、隔离和留观条件及后勤保障工作，做好延迟开学、网络教学等教学相关准备工作。

通知要求，学院各党总支、直属支部、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对疫情防控工作，高度重视，狠抓落实，全力维护好师生员工生命健康和社会稳定，确保学院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